

证券代码：430570

证券简称：蓝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黎婷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任期期限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自 2021 年 3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/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黎婷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由于余楚才主动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选举黎婷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补选黎婷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黎婷，女，1982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；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华中科技大学物业总公司人事专员；2007 年 12 月至 2015 年 3 月，任武汉力兴（火炬）电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；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三新书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；2016 年 1 月至今任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6日